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LQJSGC-2022-080

山东民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）：

我单位临清市城区雨污分流管网整体改造提升一期工程(第四批)EPC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3年01月04日在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3年02月11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（公章）

2023年01月11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临清市中洲创新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临清市城区雨污分流管网整体改造提升一期工程(第四批)EPC
建设地点	临清市
中标工程内容	主要建设内容为排水管渠功能修复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工程，各小区入城区雨污分流，项目总投资约3.9亿元。
中标条件	1、中标价： 设计费：工程结算价的0.79%； 方案一：施工工程总造价下浮率2.86%； 方案二：施工工程总造价下浮率9.58%。
	2、建筑面积：/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 <u>180</u> 日历天。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。
	5、项目经理：郭本显
	6、其他：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